

贾耘田 著

破译 韦小宝

- 「色圣」韦小宝
- 官场一等鹿鼎公
- 金庸笔下的重拳人物
- 一个永存魅力的文学典型
- 一个不会武功的武林香主



农村读物出版社

破译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小宝

◎ 贾耘田 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破译韦小宝/贾耘田著. —北京: 农村读物出版社,
2005. 6

ISBN 7-5048-4705-4

I. 破... II. 贾... III. 金庸—侠义小说—人物形
象—文学研究 IV. I207.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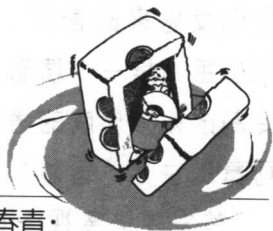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5482 号

出 版 人 傅玉祥
责任编辑 刘 宁
插 图 王毓安
出 版 农村读物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100026)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9
字 数 224 千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 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序

·李春青·



在金庸笔下的人物谱系中韦小宝是一个特例。

这是个生于妓院、长于市井的无赖，因了机缘巧合进入皇宫，结交帝王，并混迹于江湖，辗转于异邦，做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

与金庸小说中的其他主人公相比，韦小宝既无郭靖的纯朴，又无杨过的坚忍；既无令狐冲的豪迈狂傲，又无张无忌的纯一无伪；既无乔峰的雄浑刚毅、豪气干云，又无陈家洛的风流倜傥、俊逸潇洒，当然更没有上述人物们对爱情的执著与忠贞。那么这个人物有什么独特之处能令其立于金庸小说人物之林而毫不逊色呢？他的性格魅力与文化蕴含何在呢？读了耘田兄这部《破译韦小宝》，自然就找到了答案。

耘田兄是将这部小说作为“讽世之作”和

序





文化反思来阅读的，这就抓住了根本之点。原来这位韦小宝乃是一个缩影，在他身上凝聚了中国人在千百年专制政体下形成的诸多“优良”品质，体现了国人难能可贵的生存“智慧”。撮其要者言之，可有下列数端：

首先便是蔑视一切神圣事物与终极关怀的实用主义精神。什么天堂地狱、鬼怪神祇，什么超越精神、形上追求，只要与当下生存无关便一概一文不值，可以弃如敝屣。为达目的而不择手段是韦小宝终身奉行的人生妙诀。正是这种唯“实”效果，不顾规则的处世之术，使他虽没有半点武功却可以周旋于腥风血雨的武林之中而游刃有余，并令许多身怀绝技的高手命丧他的匕首之下；也是因为这种随机应变、翻云覆雨的处世策略，使这位出身贫贱且胸无点墨的年轻人周旋于达官贵人乃至皇室之中而应付裕如，并能够获得极大的权力。

其次是挑拨离间、借力打力的高超技巧。有人群之处便有复杂的人际关系，便有可资利用的矛盾——即使没有矛盾也可以利用人性的弱点制造出矛盾来，目的只有一个：使自己处于不败之地。韦小宝运用这一技巧的手段可谓高矣！无论是在秩序森严的皇宫之中，还是在危机四伏、极度险恶的江湖之上，甚至于在陌生的异国，韦小宝的这一技巧都可以运用自如，屡试不爽，无往而不胜。

再次便是拍马与说谎的本领。韦小宝说谎从来都是不假思索，张口即来。即使聪颖如康熙，狡猾如洪夫

人，奸诈如吴三桂者，也无不在韦小宝的谎话之下败下阵来。

耘田兄认为：“《鹿鼎记》的价值不亚于鲁迅的《阿Q正传》。因为他不但为我们创造出了韦小宝这样的人物典型，而且通过艺术形象为我们直观地展示了封建政体固有的缺陷。”又说：“韦小宝是一个世俗的精灵。也是生长在中国这个社会的机体上的癌瘤。金庸向世人所展示的，不仅是这个癌瘤本身的标本，而且连同生长它的机体，它的生长发育的全过程，无一遗漏地制成标本，摆在了我们面前。”

这是极有见地之论，绝非泛泛读者与浅薄的评论家所能见及。如果说《阿Q正传》主要揭示了国人虚荣好面子、自我欺骗等“保守性”的“劣根性”，那么《鹿鼎记》则进而揭示了国人随机应变、拍马奉迎、不择手段等“进攻性”的劣根性。就引起我们的自我反思以及现实观照而言，后者的价值似乎更大一些。

《破译韦小宝》系统揭示了上述观点，但远不止于这些，其精彩之论随处可见，例如关于韦小宝与七个女子之关系的分析、韦小宝这个形象之美学意蕴的分析，都有精辟之论。这部著作采用的是文本细读与文化语境阐释相结合的方法，时而深入文本，细致入微地予以剖析；时而进入文化历史语境进行整体观照，将微观解读与宏观把握熔于一炉，故能发前人所未发，其方法意义亦足可借鉴。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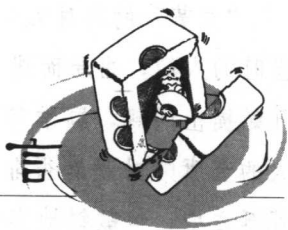




耘田兄是河北才子，其为人之耿介峭直、为学之缜思明辨、为文之精粹晓畅，在我的大学同窗中可以说无出其右者。数年前捧读他的杂文集《淡味斋随笔》，时有痛快淋漓之感。此次读《破译韦小宝》，又有深契我心之叹。承耘田兄不弃，嘱余为之序，草此数言，复命而已。

2005年2月2日于北京师范大学励耘八楼

前 言



在当代文学史上，韦小宝与阿Q堪称双峰并立的两大文化批判典型。

本书之所以把这两个人物形象并列在一起，是因为韦小宝的出现，是阿Q这个人物形象在文学史上必然的合乎逻辑的发展。

中国文学史上，成功的批判典型并不多。从这个意义上说，鲁迅作为五四时期的文化旗手是当之无愧的。他的小说，《阿Q正传》、《药》和《狂人日记》都是重量级的作品。《阿Q正传》和《药》深刻地批判了中国人的国民性，《狂人日记》则揭示了封建社会“吃人”的本质。鲁迅小说的出现，是五四时期历史对文学的必然要求。

随着封建社会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结束，人们本以为封建社会及封建的形态自此结束。因此，“文革”似乎是对中国人这种幼稚的想法的嘲弄。





“文革”的种种荒诞，又一次震惊了中国人。然而大陆当时的人们，当局而迷者居多，少有人清醒，如张志新者，开始提出问题，顾准等人开始进行理性的思考。而隔岸观火的金庸则对此看得非常清晰而敏感。从大陆发生的种种荒诞之中，他敏锐地感觉到“人性的卑污集中地显现”了。他的批判意识从《倚天屠龙记》开始，先局部后整体，至《鹿鼎记》达于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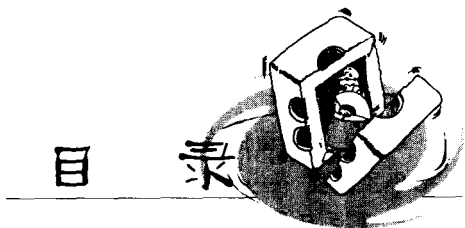
《鹿鼎记》不是简单地对某个个别方面的反思，而是对中国历史、文化和政体的审视。因此，《鹿鼎记》是将中国历史、文化和政体的固有缺陷化作了荒诞展示给我们。“文革”以后，大陆虽然有一阵势如狂风暴雨的“反思文学”，但所达到的深度，却远远不及《鹿鼎记》。

金庸与鲁迅的不同处在于：《阿Q正传》是鲁迅冷眼看世界的结果，而金庸却是笑眼看世界。

这就是本书为什么认为《鹿鼎记》及韦小宝应该而且必然要位列文学史的最基本理由。

作者

目 录



序 前言

一个永存魅力的典型.....	1
1. “氓眼”看世界.....	2
2. 韦小宝的十八对性格	14
3. 野蛮与文明共生的典型	22
一部讽世之作.....	29
1. 金大侠的文化反思小说	30
2.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	39
韦小宝所处的环境	44
1. 韦小宝与康熙时代.....	44
2. 韦小宝与天地会	67
3. 韦小宝与神龙教	88
“色圣”韦小宝	105
1. 大功告成	107
2. 圆圆续曲	112
3. 一记响亮的耳光	122
4. 一碗酸梅汤.....	128
5. 美人三招	133
6. 雕花乌龟.....	135

目 录





7. 一副骰子	136
8. 域外风光	138
9. 家事杂考	142
10. 实用层面的女人标准	146
韦小宝之宝	151
1. 宠臣与弄臣	152
2. 天下第一大滑头	160
3. 拍马神功	165
4. 流银似水	176
市井小流氓 官场大流氓	188
1. 七个女人与“十八摸”	189
2. 喜骂、擅骂	192
3. 泼皮有术	196
4. 赌徒人生	205
5. 妓院练就的移花接木术	209
韦小宝英雄传略	216
1. 韦小宝的“武功”	217
2. 不入流的武品	221
3. 韦小宝的英雄梦	226
4. 七种英雄法	229
5. 平民化的义气	238
世俗的精灵	245
1. 三个层面	245
2. 无心“逐鹿”，安心吃鹿	249
3. 适应环境的真本领	256
附录	
韦小宝这小家伙	金庸 261
后记	273

一个永存魅力的典型



自从韦小宝出世，在港台召开的金庸作品讨论会上，韦小宝总是最热门的话题，可见这个人物的鲜活和他的社会影响力。为此，港台评论甚多，香港金学名家刘天赐著有《韦小宝神功》，单赞韦小宝的为人处世之道。书前有自序一篇，序后署名“刘小宝”。倪匡也为此书作序，道是读后“深觉《韦小宝神功》堪称人际关系的圣典”云云。

但那本书对韦小宝这个人物的评价，笔者不敢苟同。韦小宝固然是个复杂人物，然而把韦小宝当做一个学习对象，却未免失之庸俗。记得大陆 20 世纪 50 年代讨论《水浒》时，曾有一位非常知名的学者写了一篇《我们向武松学习什么》。大陆与香港虽是政治背景不同，但文化背景和文化心态是同根同源的。即都是过分强调小说的实用性，人们常常把小说当做某种教科书，其结果只能导致对小说和人物理解的庸俗化。

大陆《评点金庸》的作者认为韦小宝是个“反英雄人物”，说金庸写《鹿鼎记》是为了仿效塞万提斯，是“为了打倒武侠小说”。刘卫国则认为“到了《鹿鼎记》，金庸则为侠义精神唱出了最后的挽歌”，通过韦小宝这一中国文化的怪胎，“侠义精神最终被金庸埋葬”。这种评价只抓住了韦小宝这个人物的表象，没有抓住人物的本质，至于说金庸刻画这个人物是“为了打倒武侠小说”云云，就更加把结论导向偏颇了。因为金庸与塞万提斯所处的社会和文化背景不同，写作的目的当然不会一样。

塞万提斯当年面对的是日趋没落的骑士小说，而金庸则是

一个永存魅力的典型





刚刚兴起的新派武侠小说的扛旗人。他为这个新的文学品种不知付出了多少心血，自己亲生的孩子却要去亲手杀死，这于逻辑上是说不通的。

金庸写《鹿鼎记》这部书，或是塑造韦小宝这个人物，既不是要打倒武侠小说，也绝不是要人们来学习的。金庸本人曾反复强调这一点。他在《鹿鼎记》后记中说：

小说中的人物如果十分完美，未免是不真实的。小说反映社会，现实社会中并没有绝对完美的人。小说并不是道德教科书。不过读我小说的人有很多是少男少女，那么应当向这些天真的小朋友们提醒一句：韦小宝重视义气，那是好的品德。至于其余各种行为，千万不要照学。

金庸小说评者甚多，然而众说纷纭，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兹不一一述引。其中对金庸评价公允而深刻的当以严家炎先生为代表，他说：“《笑傲江湖》刻画的岳不群、《鹿鼎记》刻画的韦小宝等形象，完全称得上有深度的艺术典型，熔铸着作者对生活独特的发现，具有极大的认识意义。”并认为“在思想的深刻、独到方面，金庸小说不亚于新文学大师的杰出作品”。

这个评价并非是妄赞之语。因为无论是金庸的《鹿鼎记》，还是其主人公韦小宝；无论从美学价值，还是就人物典型来说，都可与位列文学史的一级文学大师们相比肩。他的《天龙八部》就被海外学者陈世骧誉为可与元杂剧和古希腊悲剧相媲美的“悲天悯人”之作。而《鹿鼎记》则代表了她的创作思想和艺术的最高峰。

1. “跟眼”看世界

韦小宝这个人物形象之所以引人注目，不仅仅在于他的个

性鲜明，而且在于他的美学风格不同于金庸笔下其他人物。金庸在《鹿鼎记·后记》中说：“然而《鹿鼎记》已经不太像武侠小说，毋宁说是历史小说。这部小说在报上刊载时，不断有读者写信来问：‘《鹿鼎记》是不是别人代写的？’因为他们发现，这与我过去的作品有很大不同。”这个不同可从两个角度来说。

一是读者的心理感觉不同。读者读小说，常常用等式代入法，对于自己喜欢的角色故事，就常常融入其中，成为其中的一个角色或人物。韦小宝无法代入，于是就产生反感或提出疑问。

二是从作者创作方法而言，《鹿鼎记》和韦小宝的问世，说明作者的创作方法发生了很大变化，因而其美学风格和意蕴都发生了很大变化。

这首先要探讨武侠小说和历史小说的不同。

带有强烈的历史感是新派武侠小说的特点，这从梁羽生就已经开始了。这个总体的特点就是让武侠中的侠活动在历史舞台上。如《书剑恩仇录》、《碧血剑》、《射雕英雄传》、《天龙八部》、《倚天屠龙记》、《神雕侠侣》等，不但都有着明确的历史背景，而且历史感相当强。但这些书的特点是只取其历史精神，而不必有许多具体的历史人物和事件。

武侠所赖以存在的“武林社会”是个虚构的社会，在这个虚构的社会中，作者根据人物的表演需要而适当淡化了法治和道德的规范。如一场武林大会杀人无数而无人追究，男女青年的恋爱也较历史给予了更多自由，如此等等，均非历史上所能有的。

《鹿鼎记》虽然仍属传奇故事，但风格已经发生根本的变化。陈墨对《鹿鼎记》的评价是“非侠非武，亦史亦奇”。这八个字概括非常精当。所谓“史”，是靠近了历史真实。在历史和人物的现实性上，靠近历史，如他对康熙和天地会





陈近南等人物和背景的描写，都比较符合历史真实。其人物精神，也更加现实化，而消去了浪漫的美丽和崇高。人物的活动也受到了必要的历史限制。如韦小宝用冯锡范做了茅十八的替罪羊，就非得想方设法瞒过康熙，而不能随便地将他处死。

所谓“奇”，即虚构一些奇特而历史本来没有的事件。金庸艺高人胆大，不但造了一个假公主，而且还造了一个假太后。不但敢造一个假太后，而且还敢造“国际谣言”，让韦小宝参与了俄罗斯的火枪营作乱，让他带兵去攻打雅克萨城，并签署了尼布楚条约等等。这样也就增加了主人公韦小宝的活动空间，从而增加了人物的荒诞性。

荒诞性是金庸刻画韦小宝这个人物的主要手法，也是《鹿鼎记》特有的美学风格。

韦小宝是个荒诞人物，也就有着许多荒诞行为。不说扬州丽春院大床上的“胡天胡帝”，单是将一张大床抬回行营，也足够惊天地泣鬼神了。攻打雅克萨城那一场尿战，就更有了喜剧色彩：

罗刹兵见清兵撤退，城中欢呼之声大作。千余名罗刹兵又站在城头，向下射尿。韦小宝大怒，下令众军一齐向着城头小便。清军万尿齐发，倒也壮观。城上城下，哄笑声、叫骂声响成一片。只是罗刹兵居高临下，尿水能射到城下，清兵却射不上去。这一场尿战却是输了。城下遍地是尿，寒风一吹，顷刻间结成一片黄澄澄的尿冰。

韦小宝这口气咽不下去，指着城头大骂。前来宣旨的钦差劝道：“罗刹兵野兽一般，大帅不必跟他们一般见识。”韦小宝道：“不行，输得太失面子！”吩咐取水龙来。

那水龙是救火之具，军中防备失火，行军扎营，必定携

带。亲兵拉了十余驾水龙到来，韦小宝吩咐拖上土垒。其时江水结冰，无水可用，于是下令火夫在大锅中烧融冰雪，将热水倒入水龙。韦小宝拉开裤子，在热水中撒了一泡尿，喝令亲兵：“向城头射去！”众亲兵见主帅想出了这条妙计，俱都雀跃，一齐奋勇，扳动水龙上的杠杆，一放一压，水管中的热水便笔直向城头射去。众亲兵大叫：“韦小宝大帅赐罗刹鬼子喝尿！”

热水冲到，罗刹兵纷纷叫骂闪避。诸将有的暗叫：“胡闹。”有的要讨好大帅，在旁大声叱喝助威。只是天实在太冷，水龙中热水过不多时便结成了冰，又得加热水。韦小宝兴高采烈，自夸自赞：“诸葛亮火烧盘蛇谷，韦小宝尿射鹿鼎山。都是一般的威风。”副都统郎坦在旁赞道：“大帅这一泡尿，大大折了罗刹鬼子的锐气。”

韦小宝突然一怔，双目瞪视，呆呆出神，“哇”的一声大叫，跳了起来，哈哈大笑，叫道：“妙极，妙极！”

这一场尿战，实在是亘古未有，可谓荒诞至极。然而恰恰是这一场尿战，把韦小宝这个流氓将军写得鲜活至极。韦小宝低俗的心态、胡闹的特点、无耻之极，而又不肯丢面子，以及他的机灵和狡狴，这些复杂的性格层面，都能写得惟妙惟肖，须眉毕现。这就是金庸刻画韦小宝这个人物时所采用的独特荒诞手法。整部《鹿鼎记》就以这种荒诞手法形成鲜明特色。

金庸为写活韦小宝这个人物，把他的性格因素加以极端地夸张，给人以极为鲜明的性格质感。

试举一二为例。

描写韦小宝的粗俗无文，金庸用了几处特写镜头。一是韦小宝给康熙写密奏一节，现择其精要：

一个永存魅力的典型





伯爵大人从不执笔写字，那亲随心中纳罕，脸上钦佩。当下抖擞精神，在一方王羲之当年所用的蟠龙紫石古砚中加上清水，取过一锭褚遂良用剩的唐朝松烟香墨，安腕运指，屏气凝神，磨了一砚浓墨。再从笔筒中取出一支赵孟頫定造的湖州银镶斑竹极品羊毫笔，铺开一张宋徽宗敕制的金花玉版笺，点起了一炉卫夫人写字时所焚的龙涎温麝香，恭候伯爵大人挥毫。这架子摆将出来，有分教：

钟王欧褚颜柳赵，
皆惭不及韦小宝。

韦小宝掌成龙虎之形，指运擒拿之力，一把抓住笔杆，饱饱地蘸上了墨，忽地“咄”的一声轻响，一大滴墨汁从笔尖上掉将下来落在纸上，登时将一张金花玉版笺玷污了。

再一处是韦小宝签署《尼布楚条约》：

韦小宝自己名字三个字是识得的，只不过有时把“章”字看成“韦”（繁体为“韋”字），“卖”（繁体为“賣”字）当作是“宝”（繁体为“寶”）字，三个字联在一起就不大清楚了。但说书写，“小”字勉强还可对付，余下一头一尾两个字那无论如何是写不来的。他生平难得脸红，这时竟然脸上微有朱砂之色，不是含怒，亦非酒意，却是有了三分羞愧。

索额图是他知己，便道：“这等合同文字，只须签个花押即可。韦大人胡乱签个‘小’字，就算是签字了。”

韦小宝大喜，心想写这个“小”字，我是拿手好戏，当下拿起笔来，左边一个圆团，右边一个圆团，然后中间一条杠子笔直地竖将下来。

索额图微笑道：“行了，写得好极。”韦小宝侧头欣赏